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 议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23 号量子银座 7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 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汪敏主持,本次会议的 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 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案》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 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 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 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 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公司实施了包括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等一系列"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实施回购股份、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公司评估了行动方案实施半年度后的执行情况,并编制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根据《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因公司实施 2023 年权益分派方案,同意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为 15.18 元/股。

表决结果: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4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严妍、张喜芳、王懿、孙松涛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考核结果,同意公司作废因考核原因不得归属激励对象当期已授予尚未归属及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尚未归属股份合计 109,080 股。

表决结果: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 3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归属数量为 207,420 股。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1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严妍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